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众力通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主办券商”）作为陕西众力通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力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众力股份自2016年5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已完成两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其中，2017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使用完毕，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陕西众力通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版）》的议案，该方案中确定了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凌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不确定发行对象发行普通股不超过1,500万股（含1,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1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3,015万元（含3,015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5,150,000元用于偿还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贷款，25,000,000元用于“固体继电器产业化项目”建设。

2021年10月2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股票发行认

购结果公告》，募集资金3015.00万元已于2021年10月19日全部缴款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缴款情况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审亚太验字（2021）第02126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21年10月29日众力股份与开源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为30,150,000.00元，用途为偿还流动资金借款/贷款及“固态继电器产业化项目”建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9,369,692.30元（含利息支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20,796,482.94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账户资金合计	30,150,000.00
其中：募集资金总额	30,150,000.00
利息收入	16,175.24
三、减：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9,369,692.30
其中：偿还流动资金贷款（中国银行）	5,150,000.00
固态继电器批产项目建设支出	4,219,578.30
手续费	114.00
三、账户资金结余	20,796,482.94
四、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0,796,482.94

（1）本次募集资金5,150,000.00元用于偿还中国银行短期贷款；

（2）本次募集资金4,219,578.30元用于“固态继电器批产”项目二期相关业务支出其中，其中包含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为4,035,218.30元。

（3）本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6,175.24元，手续费支出114.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为20,796,482.94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0,150,000元，其中5,150,000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25,000,000元用于“固体继电器产业化项目”建设。

但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完成认购之前，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2日偿还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因此，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偿还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变更为偿还中国银行短期借款5,150,000元。

拟偿还的中国银行短期借款，借款总金额为10,000,000元，于2021年年底到期。该项借款事项于2021年3月3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21-013），于2021年4月28日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21-027）。该笔借款实际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事项已通过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12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五、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拟使用25,000,000元用于“固体继电器产业化项目”建设，为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预先投入，金额合计为4,035,218.30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投入的4,035,218.30元。该事项已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21年12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同时，主办券商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

了核查，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21年11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众力通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未违规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七、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督导人员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账、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八、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众力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1年 12 月 31 日，众力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众力通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签章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5日